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MAKESI ZHUYI
ZHEXUE JIAOCHENG

马克思主义 哲学教程



赵家祥 聂锦芳 张立波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

哲学教程

MAKESI ZHUYI
ZHEXUE JIAOCHENG



赵家祥 聂锦芳 张立波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程/赵家祥,聂锦芳,张立波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1

(博雅大学堂·哲学)

ISBN 7-301-06091-2

I. 马… II. ①赵…②聂…③张… III. 马克思主义哲学-教材 IV. B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7142 号

书 名: 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程

著作责任者: 赵家祥 聂锦芳 张立波

责任编辑: 王立刚

标准书号: ISBN 7-301-06091-2/A·0031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子信箱: zpup@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2

排 版 者: 北京军峰公司

印 刷 者: 河北三河新世纪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mm × 980mm 16 开本 26 印张 440 千字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3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目 录

引 言	马克思主义哲学概观/1
第一节	哲学与哲学观/1
一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2
二	哲学思维方式的特点/5
三	哲学的社会功能/7
四	哲学理论形态的更迭/12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与发展/17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成的实践基础/17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过程/19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演变轨迹/22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性质与特点/28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称谓及其相关争论/28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关注的对象/30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解世界的方式/32
四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征/35
第四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当代现实/38
一	世纪之交的境遇/38
二	马克思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新变化/39
三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命运/42
四	马克思主义与全球化态势/46
第五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49
一	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49
二	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50
第一章	实践基础上人、自然、社会的统一/57
第一节	实践及其基本特征和基本形式/57
一	实践概念的规定/57

- 二 实践的基本特征/58
- 三 实践的基本形式/60
- 四 实践观点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地位/62
- 第二节 人与自然的关系/65
 - 一 人对自然的依赖性/65
 - 二 人对自然界的认识和改造/71
 - 三 人与自然共同进化/74
- 第三节 人与社会的关系/81
 - 一 现实的人及其与社会的统一/81
 - 二 历史过程的主体和客体/83
 - 三 环境创造人和人创造环境/87
- 第四节 人与自然关系的社会性和实践基础/91
 - 一 人与自然关系社会性的基本含义和内容/91
 - 二 人与自然关系的一般社会性/92
 - 三 人与自然关系的具体社会性/93
- 第二章 世界的存在方式/98
 -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98
 - 一 不同哲学派别对世界物质统一性的不同回答/98
 - 二 世界的物质性在于其客观实在性/102
 - 三 科学对世界物质统一性的证明/104
 - 四 哲学对世界物质统一性的论证/106
 - 第二节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方式/107
 - 一 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107
 - 二 运动的绝对性和静止的相对性/111
 - 第三节 时间和空间是物质存在的基本形式/113
 - 一 时间、空间概念及其特征/113
 - 二 时间、空间与物质/114
 - 三 时间、空间的绝对性与相对性/116
 - 四 时间、空间的无限性与有限性/117
 - 第四节 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性/120
 - 一 规律的含义/120

二	规律的特性/121
三	对规律的认识和利用/123
第五节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124
一	意识的起源/124
二	意识的本质/130
三	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134
四	意识论与人工智能/137
第三章	世界的辩证图景/143
第一节	世界的普遍联系/143
一	联系的含义/143
二	联系的特点/144
第二节	世界的永恒发展/147
一	发展的含义与实质/147
二	两种对立的发展观/149
第三节	联系和发展的基本规律/150
一	对立统一规律/150
二	质量互变规律/157
三	否定之否定规律/163
第四节	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167
一	现象和本质/167
二	内容和形式/169
三	原因和结果/171
四	必然性和偶然性/174
五	可能性和现实性/177
第五节	面对质疑与争论/180
一	辩证法的“主体向度”和矛盾观/180
二	辩证法体系再探讨/187
三	唯物辩证法与系统科学/191
第四章	人对世界的认识/198
第一节	认识的前提、基础和本质/198
一	认识的前提/198
二	认识的基础/203

三	认识的本质/206
第二节	认识的要素/209
一	认识主体/209
二	认识客体/212
三	认识中介/214
第三节	认识的具体机制/216
一	认识的主体性和主体性原则/216
二	理性因素在认识中的功能与作用/219
三	非理性因素在认识中的功能与作用/222
第四节	认识的过程/224
一	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224
二	从理性认识到实践/228
三	认识过程的多次反复和不断发展/230
第五节	认识的真理性和/232
一	对几种真理观的评论/232
二	真理的客观性/236
三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240
四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242
第五章	社会结构/248
第一节	社会存在和社会的经济结构/248
一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248
二	社会的经济结构/254
第二节	国家政权和社会的政治结构/258
一	国家的起源/259
二	国家的特征/260
三	国家的职能/261
四	国体和政体/262
第三节	精神生产和社会的意识结构/263
一	社会的精神生产/263
二	社会的意识结构/272
三	社会意识与精神文明建设/277
第四节	人群共同体的历史形式/279

- 一 家庭/279
- 二 氏族和部落/284
- 三 民族/287

第六章 社会运行机制/292

第一节 需要和利益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292

- 一 需要与利益是社会发展的动因/292
- 二 需要与利益内容的丰富与发展
推动社会进步/294
- 三 需要与利益的协调发展是社会
进步的趋势/295

第二节 分工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297

- 一 分工的本质和结构/298
- 二 分工的起源和历史形态/300
- 三 分工的社会作用/304
- 四 分工发展的未来趋势/309

第三节 交往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13

- 一 交往概念的含义和界定/313
- 二 交往形式和交往类型/315
- 三 交往的社会作用/317

第四节 社会的运筹性因素和自我调节功能/318

- 一 社会的运筹性因素/318
- 二 社会的自我调节功能/318

第七章 社会发展的动力系统/322

第一节 社会基本矛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22

- 一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322
- 二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328

第二节 阶级斗争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32

- 一 阶级的产生和实质/332
- 二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334
- 三 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消亡/335

第三节 革命和改革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36

- 一 社会革命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36

二	改革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39
第四节	个人和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343
一	历史观上两种根本对立的观点/343
二	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346
三	历史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348
四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350
第五节	科学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351
一	科学的本质/351
二	科学发展的社会制约性和科学的社会功能/352
三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353
第六节	各种动力之间的相互关系/357
一	社会基本矛盾和阶级斗争的关系/357
二	社会基本矛盾、阶级斗争、人民群众推动社会发展作用的一致性/360
三	科学技术推动社会发展作用的特殊性/361
第八章	社会形态更替和社会进步/365
第一节	社会形态的划分/365
一	经济社会形态/365
二	技术社会形态/368
第二节	社会发展的客观性和人的自觉活动/372
一	社会形态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372
二	人的活动的合目的性和合规律性/374
三	社会历史发展的主体性和客观性/378
四	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和选择性/382
五	社会历史发展的统一性和多样性/386
第三节	社会进步和历史发展的总趋势/390
一	社会进步的内涵和根据/391
二	社会进步的评价尺度/393
三	社会进步的代价/396
四	共产主义的实现和人的全面发展/400

参考文献/404

后 记/407

引言

马克思主义哲学概观

当我们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置于人类思想演变的总进程和总图景中予以观照的时候,就会发现,它既是这一发展之链中的重要环节和阶段,与其他形形色色的思想体系相比,又显现出无可比拟的科学性、革命性和长远的实践意义。从来没有一种思想体系或哲学理论,像马克思主义哲学那样,引起整个人类思想的巨大震撼,从根本上动摇了人们的传统观念,改变了人们观察和把握世界的思维方式,开辟了人类思想史的新纪元,并且迄今为止仍然是我们时代“不可超越”的哲学。

为了更加深刻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在人类思想史上的重大作用和意义,在具体阐述其基本原理之前,需先从总体上对它做一宏观概述,简要阐明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一般哲学的关系、它创立和发展的历程、它的性质与特点,以及包括哲学在内的整个马克思主义与现时代的关系等问题。

第一节 哲学与哲学观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一般哲学的关系问题上,有两种观点值得特别注意:

一种观点是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是哲学的惟一形态,而排斥其他思想理论体系进入哲学领地,或者认定它们只具有谬论的性质或反面的意义。这种观点表面上是拨高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地位,实质上是堵塞了它向人类文明的其他成果吸取有益的养分以发展自身的途径,既不符合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实际,更背离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性和特征。

另一种观点是将马克思主义哲学混同于其他形形色色的哲学形态,认为它们之间无对错之别、高下之分,都是“一种文化样态,一种‘人类交流中的声音’”,谁也不具有真理的占有权。很显然,这是一种相对主义论调,它

抹杀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思想史、哲学史上所实现的革命性变革,更不利于体现马克思主义哲学特有的科学价值和当代意义。

对此,我们的看法是,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哲学的一种形态,它是哲学大家族中的一员;另一方面,它又不是普通的一员,而是业已达到科学水准的哲学形态,是迄今为止我们观照和把握世界最有效的思维方式和理论体系。这就意味着,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符合哲学的一般性质,但另一方面它更有自己的特殊性。

一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元哲学”(metaphilosophy)一词虽是在 20 世纪西方分析哲学兴起之后才出现的,但过去每个时代的哲学家大都从自己的哲学体系出发对“哲学究竟是什么?”的问题进行过反思,从而形成各自不同的哲学观^[1]。黑格尔说:“哲学系统的纷歧和多样性,不仅对哲学本身或哲学的可能性没有妨碍,而且对于哲学这门科学的存在,在过去和现在都是绝对必要的,并且是本质的。”^[2]换句话说,对哲学自身的这些理解虽然充满“纷歧和多样性”,但这种“纷歧和多样性”与其说是对立的,还不如说是互补的,把这些不同角度的阐释综合起来可以大致明了哲学这门学科的一般特点和共同性质。

1. 哲学是什么

从词源考证的角度,可以把哲学理解为“智慧学”或“爱智之学”。英文“哲学”一词 philosophy 是由古希腊文 philein 和 sophia 这两个词演化而来的,philein 是“爱”的意思,sophia 是“智慧”的意思,这两个词组合起来的含义就是“爱智慧”。在古汉语中,“哲”也被解释为“智也”(参看《尔雅》)。因此,从字面上讲,哲学可以说是智慧之学。

从与人们自发形成的世界观的关系看,哲学可以说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或称之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总的和根本的看法,但一般人的世界观是自发形成的,不系统,不完整,也不是以理论的形式表现出来的。而哲学作为世界观的学问,是哲学家把一定的世界观用一定的哲学术语、按一定的逻辑结构、采取概念体系的形式,即理论的形态完整地表达出来。

从哲学与具体科学的关系看,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与其他科学一样,都以现实世界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但是,各种具体的知识部门只研究世界的某一领域、某一方面或某一事物及其过程,而哲学作为世界观的学问,是从总体上把握和处理人和世界之

间复杂而重大的关系和问题,研究的是整个世界的普遍本质和一般规律,关涉整个世界的一切领域的一般知识。当然,这不是说哲学的知识和具体科学的知识是割裂的,相反,哲学的知识只能是在各种具体知识的基础上,从具体知识中概括出来的,“哲学之功外在于哲学”,来自非哲学,但哲学较之具体科学又有不可替代的超越性。

从哲学与其他意识形态的关系来看,哲学是以最普遍的范畴及其构成的逻辑体系反映社会存在的社会意识形态。哲学属于观念上层建筑,是意识形态的一种形式。它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和其他意识形态一样,由社会存在决定,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又反作用于社会存在。但是,由于哲学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存在所反映的内容不同、方式不同,各有特点,哲学又不同于政治观点、法律观点、道德、艺术、宗教等意识形态,对其他意识形态起指导作用,并以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一般原则规范和影响人们的行动,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对社会存在起巨大的反作用。

概括起来,可以说,哲学作为智慧之学,以世界整体为研究对象,以人类实践及其具体科学的成果为其“活水源头”,力图从总体上把握人与世界的关系,概括世界的普遍本质和一般规律,既是一种系统化的理论体系,也是一种重要的思维方式。

2. 哲学的基本问题

在解决了对哲学自身的认识之后,我们来谈哲学的基本问题。

以世界整体为研究对象的哲学,其所涉略的问题是多种多样的,举凡有关自然、社会、思维和人生领域的重大问题,几乎没有一个不曾归属哲学的研究范围。但这些问题之间又不是无差别的“绝对同一”和“抽象同一”,在哲学的“问题域”中有一类问题是哲学需要着重加以解决的基本矛盾,一切哲学派别在本质上回避不了、必须给予直接或间接的回答,因而是各种问题中最重要的问题,它的解决规约和影响着重解决其他哲学问题的原则、方向。这就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或“最高问题”。

那么,究竟什么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恩格斯认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3]

恩格斯的论断是对人类几千年的认识史、哲学史的概括和总结。他在阐释这一问题时回顾了思维与存在关系的演变史,说明它贯穿于人类几千年的认识史、哲学史的始终,只是在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表现形式。远古时代是它的“萌芽形式”,表现为梦与肉体、“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灵魂不死的观念”、“万物有灵的观念”反映的就是原始人处理思维与存在关系所达

到的水准。古希腊罗马时代是它的“朴素形式”，表现为对世界的本原、基质是“原初物质”还是理念问题的思考。中世纪的经院哲学也是它的一种表现形式，即神与世界的关系问题，经院哲学内部唯名论与实在论之间关于个别与一般关系的争论是在神学的外衣下对这一问题的解决。到近代思维与存在关系的解决获得了它的“完全形式”，即主要探究“精神对自然界的关系问题”。可以看出，哲学的基本问题“像一切宗教一样，其根源在于蒙昧时代的愚昧无知的观念。但是，这个问题，只是在欧洲人从基督教中世纪的长期冬眠中觉醒以后，才被十分清楚地提了出来，才获得了它的完全的意义。”^[4]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具体展开，显示的是其本体论内涵与认识论内涵。

思维和存在或者精神与物质何者是本原的，即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最重要的方面。世界是思维或精神创造的还是从来就存在的？世界的本质和基础是思维或精神还是物质？对这个问题所作出的哲学回答，是关于世界的存在及其本质的学说，即本体论。本体论是一切哲学理论体系得以建立和展开的基础和根本出发点，它规定着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基本方向。因此，恩格斯把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作为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个基本派别的惟一标准。

思维和存在或者精神与物质何者是本原的，即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并不是思维和存在或者精神与物质关系问题的全部内容。“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用哲学的语言来说，这个问题叫做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5]这是思维和存在、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的第二个方面。这一方面所涉及的是世界是否可知、人的思维能不能正确反映现实的问题，属于哲学中的认识论问题。

哲学基本问题的本体论方面与认识论方面是相互联系的。其一，认识论必须以本体论为前提和出发点。无论是从逻辑上说，还是从人的认识的实际发生过程来说，都只有在回答了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的问题之后，才能回答第二个方面的问题，并使这种回答具有确定性的内容。认识论总是包含着一定的本体论前提的。其二，认识论是本体论的进一步延伸和归宿。如果我们断定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的，思维、精神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物质的派生物，那么，我们就可以对于我们关于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做出“同一性”的回答，就承认了世界的可知性和人

的思维能够达到对现实问题的正确反映;反之,就会得出不可知论或精神决定的论断,从而拒绝对外部世界的认识,或返回到自我。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整个哲学的基本问题,而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则是作为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的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如何回答,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标志。凡是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是历史唯物主义;凡是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就属于历史唯心主义。这两种历史观的斗争,归根结底是围绕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而展开的。

在现当代哲学中,有一种否定哲学基本问题的思潮,借口哲学基本问题的“形而上学性质”而加以拒斥,否定本体论研究的意义。但仔细剖析现代西方哲学各个派别的实质,就会发现,它们对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的回答采取了更为复杂的方式,已经由直接形式进入到间接形式,但在它们解决其他哲学问题的基本倾向和态度里,无一例外地已经默默地包含了对哲学基本问题的回答。如存在主义所探讨的人的选择、自由等问题实质上就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这表明,现代西方哲学的发展在实质上没有也不可能否定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也没有否定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划分。虽然我们不能再满足于把现代西方哲学简单地划分为唯物主义或唯心主义,但认真剖析它本身的发展历程,一个流派对另一个流派的否定,往往内在透视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原则的分歧。

二 哲学思维方式的特点

面对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领域纷纭复杂的各种现象,要正确处理人与外部世界以及自我与他人、社会的关系和问题,哲学是一种不可或缺、不可替代的思维方式。哲学思维的特征在于:

其一,反思性

按照黑格尔的说法,哲学“乃是一种特殊的思维方式,——在这种方式中,思维成为认识,成为把握对象的概念式的认识。所以哲学思维无论与一般思维如何相同,无论本质上与一般思维同是一个思维,但总是与活动于人类一切行为里的思维,与使人类的一切活动具有人性的思维有了区别。”^[6]这种区别就在于,“哲学的认识方式只是一种反思,——意指跟随在事实后面的反复思考。”^[7]既然人与世界的关系中包含着人与世界的认识关系或观念关系,那么,哲学要把握人与世界的总体关系,就不能不研究人们在处理同外部世界关系中的思想过程。而对这种思想进程的认识,按照黑格尔的

说法,就是一种反思,是对思考着对象的思维的思考。在更宽泛的意义上说,哲学的反思还包括对既定秩序、传统观念、流行见解等大胆的质疑,对现实状况的重新审视和批判。哲学史上的许多哲学家都是深具这种批判性品格的人。反思是人类理性思维所具有的基本形式和方式。

其二,总体性

现实的人总是面对着和生活于统一的世界。人们作为不同的主体往往从不同角度以不同方式去认识这个多样性统一的世界的不同方面、不同层次。这样就在实际上把外部世界的不同方面、不同层次纳入到了不同的认识活动结构之中,使之成为具体的认识对象。哲学作为人类理论思维的最高形式,在人类认识结构和知识体系中肩负着自己特殊的使命,这就是从总体上把握人与世界关系的整体结构、普遍本质和一般规律,其中包括这种关系建构的前提、基础和实现形式,从而既立足于各门具体科学又保持着对于各门具体科学的超越性。因此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虽然都是从人类思维出发的与同一个现实的统一世界发生关系,但由于思维的任务、目的和方式的不同,因而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的对象在范围、层次上也是不同的。这里的区别实质上个别与一般、局部与全局、部分与整体、有限与无限之间的区别。如果否认这种区别,哲学与具体科学之间的划分便失去了客观基础。应该说,随着各门具体科学的发展,对于人与世界关系的各个具体方面、各个具体层次和环节的研究越深入、越细致,哲学就越在实证的意义被“驱逐”出各个具体科学的对象领域,则哲学在总结概括各门具体科学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而对人与世界的关系进行总体性把握就越显得必要和重要。

其三,本质性

我们所面对的大千世界,千姿百态,变化多端,表面现象极其复杂,而以哲学的方式去把握它们就是要透过多变的外在方面,揭示事物内在的、相对稳定的本质与规律。现象是多样的,但在本质上却是有规律可循的;如果没有一定的哲学素养和哲学意识就会陷入现象的汪洋大海,不看底里,不明秩序。黑格尔说:“哲学的任务或目的在于认识事物的本质”^[8],这就是说,哲学不能让事物停留在它的表面现象的直接性里,而须指出它如何以别的事物为中介或根据,有什么样的变化发展的规律。从哲学思维形成的具体机制看,这种本质性的把握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哲学把无限世界的整体作为自己探讨的对象,因而追求一种最普遍、最一般的知识,然后以最普遍、最一般的知识作为世界观和方法论,构成最高的思维方式,用它去观照对于有限的、特殊的对象的认识,由此形成哲学思维。这就是说,哲学思

维是从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联结上去看待客体,是用普遍性去观照特殊性,或者说用无限性去观照有限性的。诚如黑格尔所说:“认识矛盾并且认识对象的这种矛盾特殊性就是哲学的本质”^[9],所谓“认识对象的矛盾特殊性”,就是哲学用关于事物最普遍属性的原理去观照具体事物,进一步说,“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10]

其四,抽象性

哲学思维作为人们自觉从事的高度思辨和抽象的理性认识活动,其重要的根据和手段,是具有高度抽象性和普适性的哲学范畴体系。哲学的概念、范畴,是哲学借以把握对象的中介。黑格尔说:“哲学与科学的区别乃在于范畴的变换。所以思辨的逻辑,包含有以前的逻辑与形而上学,保存有同样的思想形式、规律和对象,但同时又用较深广的范畴去发挥和改造它们。”他指出:“对于思辨意义的概念与通常所谓概念必须加以区别。认为概念永不能把握无限的说法之所以被人们重复了千百遍,直至成为一个深入人心的成见,就是由于人们只知道狭义的概念,而不知道思辨意义的概念。”^[11]一般地说,哲学范畴之区别于具体科学概念,主要是在于它的高度抽象性、广泛深远的普适性。有些概念即使为哲学与具体科学所共用,但它们作为哲学范畴和具体科学概念仍可从抽象性、普适性的程度上加以区别。就具体科学概念来说,其实指性、实证性表现得比较突出。而当哲学要从具体科学中引进某些概念时,必须从哲学上加以提炼和改造,使之成为具有抽象性、普适性的哲学范畴。当然,哲学范畴和具体科学概念之间的区别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实际上,哲学往往将一些具体科学概念引入到自己的范畴体系,而具体科学也往往将一些哲学范畴引入到自己的概念体系,并使之通行有效。然而,这种相互引入,实际上是经过了范畴或概念的变换的。无论如何,哲学总是通过自己特有的概念、范畴、体系来实现自己对对象的哲学把握的。

三 哲学的社会功能

具有上述特点的哲学思维有什么样的社会功能呢?这是一个众说纷纭的问题,有两种极端的观点,一种是“哲学万能论”,认为哲学是“科学之科学”,可以左右甚至替代一切具体科学,能够“并吞六合”、“包涵环宇”,解决一切问题;另一种是“哲学无用论”,认为它创造不了物质财富,也不能立竿见影地发挥功效,因而主张“消解哲学”、“终结哲学”。在我们看来,这两种

观点貌视对立,其实两极相同,都不是对哲学应有的公正态度,都偏离了哲学的本性。公允地说,哲学既不像某些论者所认为的那样威力巨大,也不似另一些论者所判定的那样价值全无。盲目夸大哲学的功能和作用当然是错误的并且是有害的。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哲学既受特定生产方式的制约,也受到其他社会意识形态比如政治、法律制度以及宗教、文化、科学的制约。它的功能发挥的程度、范围与效果都是有限的。如果把不属于它应有的功能与属性强加到它头上,不惟起不到应有的作用,反会走向反面,比如刺激人们不公正的判断与逆反心理。但是,如果藉此而走向另一个极端,完全无视或抹杀哲学的功能,也是不对的。无论是作为理论体系还是作为思维方式存在的哲学,都内在地与人们的日常生活、与民族的精神、与时代的发展密切相关,以其特有的方式规约人与社会的视野、行为和发展。企图否定哲学、消解哲学,是短视的表现。

1. 哲学与人的生活世界

自古以来哲学就与人生、生活密切相关。在西方哲学发源地的古希腊,苏格拉底就认为,哲学是关于人生知识和道德行为的一种学问,学哲学就是学做人;柏拉图认为哲学是研究理念的一种学问;亚里斯多德认为,哲学要研究“形而上学”问题即经验之后的实在的问题。“希腊三哲”都非常强调哲学追问人生的意义,注重道德践履。现代西方哲学家对哲学的理解莫衷一是,但认为学习哲学对于人安身立本、探究生活意义和价值至为重要。新托马斯主义认为,哲学的任务是帮助建立一种基于信仰的真理,对神学的神秘部分进行解释,对坏的信仰的谬论进行驳斥,这是一种精致的神学;法兰克福学派认为,哲学研究的对象是社会,哲学的真正社会作用在于批判现存的不合理社会,探索一个合理社会,社会问题是哲学的中心问题,哲学是批判的社会理论;存在主义者认为,哲学是人学,是一种关于人的本体论和伦理学。中国哲学的发展有自己的特点,但与西方哲学不无相似之处,那就是认为,哲学必须研究人生的意义,关注伦理实践。甚至可以说,从一开始,中国哲学就把伦理学置于哲学的中心,无论是谈天人关系、身心关系、形神关系、知行关系、名实关系,都是为了人生的目的,规范人的行为。例如《礼记·表记》谈到殷人思想时说:“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思而后礼”,这里的“礼”既有祭礼仪式又含有伦理规范的含义;孔子提倡“正名”,认为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好像是在谈名实相符的逻辑问题,实质是在辨正礼制等级方面的名称和名分。老子著书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道德经》宣扬,“无为而无不为”的思想,实际上是一种伦理思想,美学思想。这样看